

法医学系 2020 年学术学位博士 “申请-考核”制招考说明

法医学系为我国首批设置法医学系的 6 所部属医学院校之一。1985 年招收我国第一届法医学专业本科生、硕士研究生，1998 年获得法医学博士学位授予权。2001 年经湖北省司法厅批准成立“湖北同济法医学司法鉴定中心”，2009 年 10 月被司法部授予“全国司法鉴定先进集体”，2010 年 1 月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证认可监督评审，是华中地区的权威法医学司法鉴定机构，每年受理各类鉴定 4000 余例。2013 年加入国家创新 2011 计划“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成为司法文明鉴定人培训基地。

我校法医学是湖北省重点学科，拥有省级精品课程 3 门，建有 20 个校外教学实习基地，兼职教师 60 余人。目前在职专业教师 14 人，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占 100%，博士后经历 6 人。担任国家级学会主任委员 1 人、副主任委员 2 人；省级学会会长 1 人、副会长 1 人、专业委员会主任 4 人、副主任 5 人；市级学会会长、副会长、专业委员会主任各 1 人。为国家规划教材《法医毒理学》的主编单位。

我校法医学博士有法医病理学、法医毒理学、法医毒物分析、法医遗传学、法医分子生物学 5 个专业方向。法医学学科建设寻求理工医交叉特色为增长点，在学校大科研公共平台资源的基础上，近年来自筹经费打造法医学系实验中心科研平台，目前拥有共聚

焦显微镜、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荧光定量 PCR 仪、多功能酶标仪等大型设备。

对药物依赖或吸毒、有毒动植物进行长期的实验病理学系列研究，其研究成果除应用于法医学领域外，也被广泛用于中医学、药学、毒理学、职业病学等研究领域。颅脑损伤后神经再生及修复研究等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开展了 DNA 遗传标记的群体遗传学及其在法医学个体识别与亲权鉴定中的应用研究。在早期胚胎发育、神经发育及退化的机制、小儿自闭症的遗传学和分子生物学机理方面有着深入的研究，其研究成果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采用色谱、色谱质谱联用技术对进入人或动物体内的药毒物、毒品及其代谢物进行分离、提取和分析，包含电膜萃取 EME、液相微萃取 LPME 及分子印迹聚合物 MIPs 等在毒物分析领域的应用研究。

鼓励学科交叉，欢迎生物医学工程、生物科学、生物技术、化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基础医学、药学、临床医学、医学检验、公共卫生等相关专业跨学科的考生报考。

我校法医学博士为学术学位，学制四年，不接收同等学力考生及定向培养考生。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助学金、贷款资助等办法按学校有关规定实行。

2020 年博士总招生计划中，硕博连读生占 70%，对外公开招考占 30%。

招生专业目录

类型	学科（类别）及研究方向	申请条件
学术 学位	100105 法医学	<p>1. 符合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p> <p>2. 英语水平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成绩达到435分及以上；或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TEM-8）合格；或TOEFL成绩达到90分及以上；或IELTS成绩达到6.5分及以上；或GRE成绩达到300分及以上； (2) 本科或硕士阶段获外语专业的学位证书或毕业证书； (3) 在国（境）外有1年以上（含1年）全日制学习或研究经历（英语为当地主要日用语言和授课语言），须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学历学位证书或成绩单。 未满足以上条件之一，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外语水平测试。</p> <p>3. 具有良好的学术科研能力，取得以下学术成果之一： (1) 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考生为第二作者）公开发表与专业相关的SCI收录论文至少B类1篇； (2) 获得署名在前5位的省部级一等科技成果奖；或获得署名在前3位的省部级二等科技成果奖； (3) 获得署名前2位的授权发明专利；或获得署名第1位的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专利。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公开发表与申请专业相关的SCI学术论文或相应的科研成果，需提交相关查验链接。</p> <p>4. 至少有2位专家推荐。推荐信由考生的硕士导师1位与报考本学科或相关专业正高职称专家书写并亲笔签名密封。要求提供推荐专家的姓名、专业技术职务、邮箱、联系电话、工作单位等。我校将公示推荐人姓名和专业技术职务。</p>
	01 (全日制)法医病理学	
	02 (全日制)法医毒理学	
	03 (全日制)法医毒物分析	
	04 (全日制)法医遗传学	
	05 (全日制)法医分子生物学	

提交材料清单：

- (1)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信息表》（网上报名成功后可打印）；
- (2) 《华中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进行的科学研究设想（科研规划），模版参见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 (3) 考生本人身份证正反面、研究生证（应届生提供）、本科和硕士阶段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等照片或扫描件；

(4) 学历、学位认证材料或学籍证明材料。往届生提供硕士学位证书及认证报告（无硕士学位者，提供学士学位认证报告）；应届硕士生如未通过学信网的学籍校验，需提交在籍学习证明（学生证等）。在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者，须在网信息确认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

(5) 本科与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单（须加盖校级主管单位或所在单位人事档案室的公章）；

(6) 各类外语水平证书或证明材料；

(7) 往届硕士毕业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研究工作进展报告等；

(8) 具有代表性的科学研究成果、科研经历情况，如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全文）、授权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

(9) 推荐信至少 2 封（须由推荐人书写、亲笔签名并密封）。

材料提交方式：请考生务必 2020 年 2 月 20 日前提交

(1) 推荐信或证明信单独用信封密封，封口须推荐人签名或单位盖章，由推荐人直接提交或快递到法医学系办公室指定联系人。

(2) 除推荐信外的其他材料，需按顺序制作目录。电子版合并为 1 个 PDF 文档，用报名号和姓名命名，发送到指定邮箱 liuyan@hust.edu.cn；纸质材料由考生按顺序添加目录并整理之后装订成册，可快递寄送或亲自送至法医学系办公室。

注：申请材料一经提交，均不退还。面试时需提供所提交申请材料原件，以供查验。

学院地址：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航空路，同济医学院法医学系办公室

联系人：刘艳老师 电话：027-83692638